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19-064

债券代码：143825 债券简称：18 长电 0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8 长电 02”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回售代码：100907
- 回售简称：长电回售
- 回售价格：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
- 回售申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至 2019 年 9 月 3 日
- 回售有效登记数量：1,255,000 手（1 手为 1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
- 回售金额：1,255,000,000.00 元（不含利息）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9 年 9 月 27 日

根据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告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

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回售条款，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长电 02”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和《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长电 02”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并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8 月 31 日、9 月 3 日分别披露了《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长电 02”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长电 02”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以及《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长电 02”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18 长电 02”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回售申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至 2019 年 9 月 3 日）内进行回售申报，将持有的“18 长电 02”公司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8 长电 02”公司债券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1,255,000 手，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255,000,000.00 元（不含利息）。有效回售申报一经确认后不能撤销，至本次回售及转售实施完毕后，相应未实施转售部分的债券将被注销。在回售资金发放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2019 年 9 月 27 日为本次回售申报的资金发放日，公司将对有效申报回售的“18 长电 02”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本次回售实

施完毕后，“18 长电 02”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 1,255,000 手（1 手为 1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

回售实施情况见下表：

单位：手

回售前数量	本次回售数量	剩余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
3,000,000	1,255,000	1,745,000

根据《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长电 02”公司债券投资者回售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发行人将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 1,255,000,000 元。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5 日